

人口販運被害人解除機構式安置服務個案人數及安置天數暨送返原籍國(地)人數之按月統計表-113年2月止

權責機關	統計類別	性別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移民署	解除安置個案	男	0	0										
		女	4	1										
		計	4	1										
勞動部		男	1	2										
		女	0	4										
		計	1	6										
衛福部		男	0	0										
		女	0	0										
		計	0	0										
以上合計			5	7										
移民署	送返原籍國(地)	男	0	0										
		女	4	1										
		計	4	1										
勞動部		男	0	0										
		女	0	1										
		計	0	1										
以上合計			4	2										
移民署		平均安置天數統計		175.5	177.2									
勞動部				50.0	129.0									
衛福部	尚無法計算		尚無法計算											
備註：														
1. 「解除安置個案」：所稱解除安置個案係指當月從機構式安置服務處所之解除個案，非機構式安置不列入統計範圍內。														
2. 「平均安置天數統計」：所稱平均每月安置天數統計係自解除安置之個案進入安置處所當日起算至離開安置處所當日為止之天數統計，例如：113年1月有2名被害人解除安置，其中1名被害人計算安置天數100天，另1名被害人為300天，則113年1月安置天數統計應為(100+300)/2=200天。														
3. 「送返原籍國(地)」：衛福部主要轄管範圍為國人，故無送返原籍國(地)相關統計；另因我國罕有外國人兒少性剝削被害人，如遇有案件發生，以個案統計方式即可，無需每月定期統計。														